

2024 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第二批典型案例公布

九田批发市场一商户用“作弊秤”被罚

YMG全媒体记者 逢苗 通讯员 孙洪安

日前,烟台市集中力量,重拳出击,启动2024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依法严厉查处14个重点领域的违法行为,公布年度第二批典型案例。

1. 莱州市驿道镇汇凯超市销售不合格的儿童玩具

4月22日,莱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莱州市驿道镇汇凯超市销售无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且无生产厂名厂址、无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等产品信息“三无”儿童玩具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的行政处罚。

消费者购买儿童玩具时要到正规经营场所,注意查看玩具上的“3C”强制性产品认证标识,以防给儿童健康带来潜在的风险。

2. 龙口市源灏水产有限公司使用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的锅炉

1月22日,龙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龙口市源灏水产有限公司使用未取得许可生产、未经检验锅炉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本案的警示意义大于处罚本身,通过处罚,提醒企业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 莱阳市博翔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出具不实检验检测报告

2月23日,莱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莱阳市博翔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未按照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进行车辆检测、出具不实检验检测报告等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查处该类案件能够有效防止存在安全隐患的机动车上路,减轻交通事故风险;消除市场中的不公平竞争因素,保护诚实守信的企业和消费者的权益,保障市场平稳运行;提高检验检测行业整体形象和社会公信力,加强行业自律和规范,促进检验检测行业可持续发展。

4. 山东龙口特种胶管有限公司使用已终止的专利做广告

2月18日,龙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山东龙口特种胶管有限公司使用已终止的专利做广告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此案旨在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避免商家利用“专利”光环,虚假宣传误导公众,从而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5. 莱阳市清慧土石方工程部销售不合格高分子聚乙烯(涂)纶防水卷材

2月4日,莱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莱阳市清慧土石方工程部销售不合格高分子聚乙烯(涂)纶防水卷材冒充合格产品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没收违法所得、罚款的行政处罚。

当前,市场监管部门持续加强对建筑装饰材料产品质量的抽检力度,对生产、销售不合格建筑装饰材料等违法行为,坚决予以查处,维护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

6. 莱州山和超细粉体有限公司发布虚假广告

3月6日,莱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对莱州山和超细粉体有限公司发布虚假广告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随着网络技术的发展,网络广告正成为广告业的主流。通过对违法发布虚假广告行为的查处,有力地震慑了违法行为,同时也保护了本地营商环境。

7. 蓬莱区创胜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出具不实检验检测报告

1月29日,蓬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蓬莱区创胜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出具不实检验检测报告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本案的查处,有效打击了机动车检测行业环境违法行为,对机动车检测行业起到震慑作用,对于进一步规范机动车检验行业秩序、提升检验工作质量、全力防范化解我市机动车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具有重要意义。

8. 烟台昆奥门窗有限公司生产、销售未经认证的建安全中空玻璃

1月8日,福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烟台昆奥门窗有限公司生产销售未经认证的建安全中空玻璃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没收涉案产品、没收违法所得、罚款的行政处罚。

该案例的查处,维护了市场的公平竞争秩序,警示了其他企业遵守认证认可规定。

9. 招远金都燃气有限公司未按照规定实施充装前后检查、记录制度

2月22日,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对招远金都燃气有限公司未按照规定实施充装前后检查、记录制度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此案的查办有利于增强企业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10. 芝罘区王某某电动车经销商经营不合格电动自行车

4月3日,芝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芝罘区王某某电动自行车经销商经营不合格电动车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该案件的查处,为消费者的出行提供了安全保障。

11. 莱阳市惠惠百货综合超市使用未按规定申请检定的计量器具

6月4日,莱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莱阳市惠惠百货综合超市使用未按规定申请检定的计量器具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该案极大地震慑了不法市场主体,为推动消费市场积极向好形成正向循环。

12. 芝罘区王某某使用不合格计量器具开展经营活动

5月13日,芝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九田水产品批发市场个体商户经营者王某某使用具有作弊功能的不合格计量器具开展经营活动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的行政处罚。

当前,沿海城市的水产品市场成为了各大自媒体平台关注的焦点,营造良好的消费环境是市场监管部门的职责所在。

13. 招远市新苑物流有限公司使用未经强制检定的电子秤

5月13日,招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对招远市新苑物流有限公司使用未经强制检定的电子秤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罚款的行政处罚。

加强对计量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对切实维护群众利益和市场秩序具有重要意义。

14. 莱州市第一中学第六餐厅未履行查验供货者资质义务

莱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莱州市第一中学第六餐厅未查验供货者的许可证和其他合格证明文件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

本次行政处罚对当事人给予警示作用,落实购进货物查验义务,从源头上保护校园食品安全。

15. 芝罘区新阳光托育服务有限公司食品未按规定留样

6月15日,芝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检查过程中发现,该公司食堂未对当天制作的食品进行留样。执法人员对芝罘区新阳光托育服务有限公司食品未按规定留样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

大力加强学校、幼儿园等单位的监管整治力度,营造良好的食品安全环境是市场监管部门的职责所在。

16. 莱阳市山前店海涛家电门市部销售不合格家用燃气灶具

2月23日,莱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莱阳市山前店海涛家电门市部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家用燃气灶具、减压阀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没收涉案产品、罚款的行政处罚。

生产、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燃气灶具及其配件产品,严重危害人民群众日常生活,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7. 蓬莱区王某某经营未按规定进行检疫的肉类产品

6月4日,蓬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王某某经营未按规定进行检疫的肉类的违法行为,依法作出罚款、没收涉案物品的行政处罚。

提醒消费者购买猪肉时选择合法合规、经过检疫的,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